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局 的 无人机航测数据获取及处理项目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无人机航测数据获取及处理项目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，从业人员 2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533.7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4820.65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勘测设计院

日期：2023 年 7 月 14 日